

[2023. 2] 政协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文件（2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政治决议

（2023 年 2 月 22 日政协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县城召开。

这次会议，是在全县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时刻召开的。中共沁水县委书记任彩虹、县长闫晋中等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并参加分组讨论，同委员深入交流，共商高质量发展大计。会议听取并讨论了闫晋中县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以及其他报告，委员普遍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

会议审议批准了张瑞忠同志代表政协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了王江龙同志代表政协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政协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选

举韩志军同志为政协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秘书长。会议务实高效、圆满成功，是一次高举旗帜、凝聚人心、团结奋进、风清气正的大会。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极不平凡、极其重要、极为难忘。一年来，我县迎接重大挑战、经受严峻考验、实现关键突破，牢牢把握“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三地三区五提升”战略部署，团结带领全县人民，勠力同心、砥砺前行、攻坚克难，全县主要经济指标实现历史性突破，优势产业势头强劲，新能源产业全市领先，城乡面貌显著改善，民生福祉提质加速，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各项事业取得了新进展。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十届县政协及其常委会在中共沁水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领航定向，以迎接、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协工作内涵和各项要求，紧紧依靠和精心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与广大政协委员，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三大职能，广泛凝聚共识，在全方位推动沁水高质量发展实践中，贡献了政协智慧，展现了政协作为，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的使命和情怀。

会议强调，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加强和

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深化之年。县政协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把中心所在、大局所需与政协所能有机结合起来，聚焦党政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履职尽责，按照“1248”协商工作思路，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齐众心、汇众力、聚众智，为在新征程上奋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沁水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会议要求，县政协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按照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及县委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既定目标任务，抓好协商计划的制定和实施。要认真落实中共沁水县委书记任彩虹同志对政协工作提出的要求，聚焦“一条主线”，以学习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精神夯实思想基础，自觉做“两个确立”的坚决拥护者、“两个维护”的坚定践行者；坚持“双向发力”，全面贯彻落实“三地三区五提升”战略部署，为助推沁水现代化建设建言献策协商聚智；提升“四大效能”，着力夯基础、补短板、强弱项、硬自身，在强基固本中不断加强和改进政协自身建设；锚定“八条路径”，以创新实践赋能基层政协工作提质增效，在新征程中奋力干出政协新样子。

欣逢盛世当有为，继往开来谱新篇。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政协组织使命光荣、重任在肩。会议号召，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全体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沁水县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理想信念之旗，高扬团结奋斗之帆，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全方位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沁水新篇章而团结奋斗！